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王群嫻
電話：02-7736-7937
電子信箱：deneb7937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五)字第112280374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 (A09000000E_1122803745_send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委請國立臺北大學辦理「112年度國際校園霸凌防制會議」實施計畫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109年7月21日臺教學(五)字第1090097594B號令修正「校園霸凌防制準則」辦理。
- 二、為促進國內外防制校園霸凌與修復式實踐之經驗與資源共享，旨揭會議邀請本國、日本及韓國學者專家，對校園霸凌防制工作及修復式實踐等議題相互交流，會議時間於112年8月2日(星期三)至112年8月3日(星期四)，假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國際會議中心1001會議廳召開。
- 三、請鼓勵所屬學校及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本次會議以實體(限額120人)及線上(額滿為止)方式辦理，一律採網路報名，請即日起至112年7月20日(星期四)下午5時前，於網址<https://2023psb.gh-pco.com/>報名或以附件實施計畫內QR code掃描進行報名；錄取人員於活動前以電子郵件通知，請准予參加人員公(差)假。
- 四、本案相關疑義請逕洽國立臺北大學橄欖枝中心，鄭助理

花府 112/07/18



(02)8674-1111分機18011或廖助理(02)8674-1111分機
67071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副本：國立臺北大學犯罪學研究所橄欖枝中心



裝

訂



線

